

财达证券

关于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财达证券作为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进行审查、风险动态查询及与挂牌公司沟通，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债务违约	否
2	生产经营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否
3	生产经营	其他(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进行审查、风险动态查询及与挂牌公司沟通)	否
4	其他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预计被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不适用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生产经营

（1）重大债务违约

目前公司涉及多项已生效案件，已经列为被执行人，具体案件情况如下：

序号	被执行人	案件信息
1	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案号：（2024）粤 0305 执 4018 号 执行标的（元）：332,046.00 执行法院：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立案日期：2024-03-08
2	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案号：（2024）粤 0305 执 1551 号 执行标的（元）：127,272.00 执行法院：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立案日期：2024-01-23
3	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案号：（2024）粤 0309 执 2672 号 执行标的（元）：54,500.00 执行法院：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 立案日期：2024-02-29
4	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案号：（2024）粤 0305 执 1879 号 执行标的（元）：454,870.00 执行法院：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立案日期：2024-01-29
5	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案号：（2024）粤 0305 执 1704 号 执行标的（元）：357,033.00 执行法院：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立案日期：2024-01-25
6	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案号：（2023）粤 0114 执 12000 号 执行标的（元）：1,714,842.00 执行法院：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立案日期：2023-10-23
7	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案号：（2023）粤 0305 执 13290 号 执行标的（元）：3,190,152.00 执行法院：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立案日期：2023-10-19

（2）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公司存在资产被冻结的情形，具体如下：

序号	被执行人	冻结内容	更新时间
----	------	------	------

1	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通知书文号：（2023）粤 0305 执保 11295 号之一 被执行人：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冻结股权标的企业：深圳世能科泰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冻结权益数额：1000 万元人民币 冻结期限：2024-01-02 至 2027-01-01	2024/1/7
2	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通知书文号：（2023）粤 0309 执保 9797 号之一 被执行人：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冻结股权标的企业：深圳世能科泰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冻结权益数额：1000 万元人民币 冻结期限：2023-12-20 至 2026-12-19	2024/1/7
3	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通知书文号：（2023）粤 0305 执保 10482 号之一 被执行人：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冻结股权标的企业：深圳世能科泰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冻结权益数额：1000 万元人民币 冻结期限：2023-12-28 至 2026-12-27	2024/1/7
4	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通知书文号：（2023）京 0108 财保 675 号 被执行人：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冻结股权标的企业：福建省世能科泰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冻结权益数额：468.6315 万 冻结期限：2023-11-07 至 2026-11-07	2023/11/14
5	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通知书文号：（2023）0108 财保 676 号 被执行人：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冻结股权标的企业：福建省世能科泰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冻结权益数额：345.6721 万 冻结期限：2023-11-07 至 2026-11-07	2023/11/14
6	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通知书文号：（2023）粤 0305 执 13290 号之九 被执行人：深圳世能科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10/31

		冻结股权标的企业：深圳世能科泰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冻结权益数额：1000 万元人民币	
--	--	--	--

（3）办公场所被停水停电，现场无人办公

目前公司租用的办公场所因未按期支付房租，被出租方停水停电，不满足办公条件，办公场所无人办公。

2、督导员经过和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报审计注册会计师沟通得知，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预计会被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不适用

三、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如公司不能改善目前所面临的经营状况，可能存在无法持续经营的风险。

如公司 2023 年度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全国股转公司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风险警示。如果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的治理和日常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无。

财达证券

2024 年 3 月 21 日